



# 中國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

## 課程計畫【台北校區】

<b>目的</b>	根據海關指定相關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辦法規定，企業須有兩名以上合格的保稅業務專責人員，始可實施自主管理。本校為提供相關從業人員及有志者之專業養成並取得專業證書，特向財政部關務署申辦此訓練班，參加講習並經測試合格者，由本校發給財政部關務署認可之結業證書。		
<b>參加對象</b>	本班適合以下三種背景學員： 1. 保稅倉庫、免稅商店、離島免稅購物商店及物流中心從業人員。 2. 從事進出口報關主管、從業人員。 3. 欲取得專業證照提升職場競爭力者。		
<b>內容 期別</b>	<b>課程名稱</b>	<b>預計開課時間</b>	<b>時數</b>
	<b>保稅倉庫、免稅商店、離島免稅購物商店及物流中心自主管理專責人員講習班</b>	111/11/27-111/12/24 週六、週日 08:30-17:00	24
<b>師資</b>	財政部關務署合格師資		
<b>課程說明</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關務法規介紹</li> <li>2. 進出口貨物通關概要</li> <li>3. 貨物通關作業介紹</li> <li>4. 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li> <li>5. 物流中心貨物通關辦法概要</li> <li>6. 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海關指定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辦法</li> <li>7. 免稅商店設置管理辦法</li> <li>8. 結訓測驗</li> </ol>		
<b>訓練方式</b>	本課程為認證課程，24 小時課程均為面授，上課時數未達課程時數之百分之八十者，不得參加最終測驗。測試合格由本單位發給證書，證書上將記載訓練計畫說明書所載類別、課程內容和其授課時數，以及財政部關務署核准文號。訓練講習結束後，造冊送財政部關務署備查。		
<b>上課地點</b>	中國科技大學台北校區格致樓 103/510 教室		
<b>報名期間</b>	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8 日止		
<b>報名須知</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若因天候狀況(強颱、地震等)、人數不足、流行傳染疾病及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本校將以活動安全為考量，另行通知延期或退費。</li> <li>2. 學員同意本校公開活動，並同意其照片及錄影免費使用權，如不同意請事先告知。</li> </ol>		

**報名地點及時間:**台北校區研發處推廣組(格致樓810室)週一至週五09:00~12:00; 13:30~17:00

**洽詢專線:**(02) 2931-3416轉2608 **傳真:**(02) 2931-3992

**相關網站:**進入推廣教育組網頁查詢相關課程與報名資料

[http://cec.cute.edu.tw/cec\\_web/index.html](http://cec.cute.edu.tw/cec_web/index.html)

**本校地址:**116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近捷運木柵線萬芳醫院站附近)



保稅倉庫、免稅商店、離島免稅購物商店及物流中心自主管理專責人員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主講人
111 年 11 月 27 日 (日)	08:15-08:30	報到及始業式		
	08:30-12:20 (4 小時)	關務法規 介紹	1 關務法規簡介 2 海關緝私條例 3 貿易法	關務署通 關業務組 劉組長芳 祝
	12:20-13:10	中午休息時間		
	13:10-15:00 (2 小時)	進出口貨物 通關概要	1 進出口貨物查驗準則 2 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	關務署通 關業務組 劉組長芳 祝
	15:10-17:00 (2 小時)	貨物通關作 業介紹	1 貨物通關作業簡介 2 貨櫃(物)動態傳輸作業規定 3 通關透明化查詢作業簡介	關務署通 關業務組 劉組長芳 祝
111 年 12 月 17 日 (六)	08:30-12:20 (4 小時)	保稅倉庫設 立及管理辦 法	1. 海關管理保稅運貨工具辦法 2. 保稅貨物進出保稅倉庫押運加封作業要點 3. 保稅倉庫及物流中心存儲未經公告准許輸入之大陸地區物品監管要點 4. 保稅倉庫進儲燃料售予國際航線運輸工具使用通關作業規定。 5. 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 6. 進口貨物進儲保稅倉庫通關作業規定 7. 實施關稅配額之農、魚、畜產品進儲保稅倉庫應注意事項。	基隆關法 務緝案組 何稽核兆 謙
	12:20-13:10	中午休息時間		
	13:10-17:00 (4 小時)	物流中心貨 物通關辦法 概要	1. 物流中心貨物通關作業規定。 2. 物流中心稽核作業規定。 3. 保稅貨物進出保稅倉庫押運加封作業要點。 4. 保稅倉庫及物流中心存儲未經公告准許輸入之大陸地區物品監管要點。 5. 實施關稅配額之農漁畜產品進儲保稅倉庫應注意事項。 6. 保稅倉庫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手冊。 7. 物流中心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手冊(包括不適宜存儲物流中心之貨物項目、進口洋菸酒進儲物流中心應注意事項、物流中心申請書表)。	臺北關業 務一組廖 稽核紋珠
111 年	08:30-12:20	貨棧貨櫃集	1. 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海關	關務署秘

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主講人
12月24日 (六)	(4小時)	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海關指定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辦法	指定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辦法。 2. 海關管理進出口貨棧辦法。 3. 海關管理貨櫃集散站辦法。 4. 貨棧業者以電子資料傳輸方式處理業務作業規定。 5. 貨櫃集散站業者以電子資料傳輸方式處理業務作業規定。 6. 海關稽核貨棧及貨櫃集散站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規定。 7. 海關審查貨棧及貨櫃集散站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規定。 8. 貨棧及貨櫃集散站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手冊。	書室張稽核郁人
	12:20-13:10	中午休息時間		
	13:10-16:00 (3小時)	免稅商店設置管理辦法	1. 實務操作(包括貨物帳及單證管控; 盤點及結算; 報廢申辦及監毀; 委外檢測; 簡單及重整加工等實務作業)。 2. 課稅區非保稅貨物進出機場、港口管制區免稅商店作業規定。 3. 海關稽核免稅商店作業規定。 4. 海關會同免稅商店辦理試用品及其容器銷毀作業程序。 5. 離島免稅購物商店海關稽核注意事項。 離島免稅購物商店申請設置審查作業規定。 6. 免稅商店年度盤存作業規定	臺北關機動稽核組課長廖秀春
	16:00-17:00 (1小時)	結訓測驗		

共同科目應包括下列相關法規及專業知識：

- (一)貿易法。
- (二)海關緝私條例。
- (三)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
- (四)進出口貨物查驗準則。
- (五)貨櫃(物)動態傳輸作業規定。
- (六)關務法規簡介。
- (七)貨物通關作業簡介。
- (八)通關透明化查詢作業簡介。

保稅倉庫、免稅商店、離島免稅購物商店及物流中心自主管理專責人員訓練內容專業科目應包括下列相關法規及專業知識：

- (一)貨棧貨櫃集散站保稅倉庫物流中心及海關指定業者實施自主管理辦法。
- (二)免稅商店設置管理辦法。
- (三)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
- (四)離島免稅購物商店設置管理辦法。
- (五)海關管理保稅運貨工具辦法。
- (六)物流中心貨物通關辦法。
- (七)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入管理辦法。
- (八)進口貨物進儲保稅倉庫通關作業規定。
- (九)自主管理保稅倉庫審查作業規定。
- (十)自主管理保稅倉庫稽核作業規定。
- (十一)物流中心貨物通關作業規定。
- (十二)物流中心稽核作業規定。
- (十三)保稅貨物進出保稅倉庫押運加封作業要點。
- (十四)保稅倉庫及物流中心存儲未經公告准許輸入之大陸地區物品監管要點。
- (十五)實施關稅配額之農漁畜產品進儲保稅倉庫應注意事項。
- (十六)保稅倉庫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手冊。
- (十七)物流中心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手冊(包括不適宜存儲物流中心之貨物項目、進口洋菸酒進儲物流中心應注意事項、物流中心申請書表)。
- (十八)保稅倉庫進儲燃料售予國際航線運輸工具使用通關作業規定。
- (十九)免稅商店年度盤存作業規定。
- (二十)實務操作(包括貨物帳及單證管控;盤點及結算;報廢申辦及監毀;委外檢測;簡單及重整加工等實務作業)。
- (二十一)課稅區非保稅貨物進出機場、港口管制區免稅商店作業規定。
- (二十二)海關稽核免稅商店作業規定。
- (二十三)海關會同免稅商店辦理試用品及其容器銷毀作業程序。
- (二十四)離島免稅購物商店海關稽核注意事項。
- (二十五)離島免稅購物商店申請設置審查作業規定。

# 中國科技大學推廣教育課程報名表

\* 為必填

<b>*姓名</b>		<b>*性別</b>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b>*身分證字號</b>		<b>*出生日期</b>	民國      年      月      日
<b>*行動電話</b>		<b>住宅電話</b>	
<b>*E-Mail</b>		<b>資訊來源</b>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推廣教育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人力銀行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DM文宣 <input type="checkbox"/> 海報、公佈欄 <input type="checkbox"/> 校(系)友會相關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b>介紹人</b>	
<b>*通訊地址</b>	(寄發學分(結業)證書使用，請填寫正確，若結訓後有更正地址請主動聯繫本組)		
<b>報名課程</b>	<b>保稅倉庫、免稅商店、離島免稅購物商店及物流中心講習班</b>	<b>報名費</b>	<b>\$ 4,000</b>
<b>身分別</b>	以下身分報名者，請檢附身分證或健保卡影本，以供製作學分(結業)證書使用。 一、社會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未曾參加過本校推廣班。 <input type="checkbox"/> 文山區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湖口區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居民：_____		
	二、校友 <input type="checkbox"/> 無校友卡者。 <input type="checkbox"/> 有校友卡者。 三、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教職員。 四、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生(班級：_____系_____年_____班)。		
<b>*繳費方式</b>	<input type="checkbox"/> <b>親自繳費：</b> 台北校區【台北校區格致樓 810 室】或 新竹校區【新竹校區涵德樓 306 室】 報名時間為 <u>週一至週五上午 09:00 至下午 17:00</u> 。		
	<input type="checkbox"/> <b>匯款 ATM 轉帳報名：</b> 銀行：台灣土地銀行    文山分行 (銀行代碼：005)    戶名：財團法人中國科技大學 帳號：093-005-08327-1 ※匯款請記得備註姓名及推廣班字樣(例如：王小民推廣班)。 ※ATM 繳費請將繳費轉帳收據傳真至台北校區：02-2931-3992、新竹校區：03-699-1110， 並註明姓名及報名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b>LINE Pay 支付，請掃描QR Code，如右圖：</b> 交易完成請提供交易序號、姓名、支付日期、支付金額、報名班別， E-mail:cecl@cute.edu.tw至本組，以利對帳。 (若右圖無法掃描顯示跳出頁面，請至中國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網頁 →報名專區→報名方式網頁內，再次掃描LINE PAY QR Code，謝謝!)		
<b>注意事項</b>	■ <b>退費規定：</b>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 2.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退還已繳全額費用。 3.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推廣教育，為維護學員上課安全，若人事行政局已公告停課，本校即停止上課，該課程結訓日期順延一週。 ■ 本人已詳閱相關課程內容，並已了解退費規定。 ■ 本人同意提供上述個人資料作為報名推廣教育班使用。 <p style="text-align: right;"><b>*報名者簽名：</b>_____</p>		
<b>備註</b>	※此報名表資料僅限用於推廣教育班上課之相關用途，作為學員身分確認及製作學分或結業證書之用途。 ※身分證影本係製作學分證書及結業證書使用，若未提供身分證影本，且姓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等欄位字跡潦草者，以致證書製作錯誤由學員自行負責。 ※本校提供推廣教育學員停車優惠，每次50元，併同學費一同繳納。		



